

二维动画视频制作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乙方（制作方）：惠州市熙鑫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现就甲方委托乙方制作动画视频等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委托内容及要求

1. 甲方委托乙方制作 1部关于仲恺高新区管委会系统政策解读工作细则的二维动画视频，时长约1分钟。
2. 交付内容：(1) 二维动画视频版1份；(2) 二维动画图片版1份；(3) 二维动画音频版1份。

二、交付时间

乙方应于 2021年3月19日 前完成二维动画视频制作，并交甲方审片验收。
因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影响乙方工作进度的，则交付时间相应顺延。

三、费用支付方式

1. 项目费用总计为人民币¥ 12000 元整，大写壹万贰仟 元整。
2. 本协议签署视频制作完成并验收交付后，乙方应向甲方及时提供有效发票。10个工作日内，甲方一次性向乙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全额费用。
3. 乙方开户银行：

户 名：惠州市熙鑫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开户行：惠州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演达分理处

账 号：80020000012192621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制作费用。
2. 甲方指派专人负责乙方制作过程中的沟通工作，并负责跟进项目进度、项目质量、项目验收等工作。
3.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样片提出修改意见，乙方根据甲方提出的修改意见修改，直至甲方满意。甲方应在尊重乙方劳动成果的基础上，集中提供给乙方修改意见，以便乙方能集中修改，甲方不得对同一制作环节提出重复性不同修改意见。
4. 成片经过确认后，原则上甲方不得提出修改意见。若甲方要求乙方对成片进行修改，产生的费用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5. 在甲方未付清本合同涉及的所有费用前，该动画视频的知识产权属于乙方，甲方不得擅自使用或者修改使用。甲方付清本合同的所有费用后，甲方拥有该动画视频的知识产权，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使用，否则甲方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
6. 甲方需严格按照乙方的计划进行配合，如甲方有意拖延，乙方将不付任何法律责任。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负责动画视频的设计及制作工作，并严格遵照双方共同确定的设计方案要求进行制作，不得私自修改、删减制作内容。
2. 乙方应保证在制作动画期间甲方提供之所有资料及各种素材的保密性，乙方应妥善保管，不得以任何形式外泄。如乙方未能尽到妥善履行保管的义务，资料外泄，对甲方造成影响的，乙方需要承担相应的责任。
3. 乙方应尊重甲方提出的制作建议，也应从专业角度充分提出设计方案和建议，在不影响制作效果的基础上，进行设计制作。
4. 双方确定脚本后，乙方在制作期间，甲方不得随意更改脚本，如果因此造成乙方工作量增加或延误交片时间，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另行付费。

六、知识产权

1. 乙方对设计的作品享有完全的知识产权，甲方将本合同涉及的所有费用

付清后，乙方须将该作品的知识产权转让给甲方，乙方保留用于参展、评选的权利。

2. 甲方未付清所有费用前，对设计作品不享有任何权利，擅自使用或者修改使用（如公映、翻录）乙方设计的作品即构成侵权，应承担相应责任。

七、其他

1. 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商议，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合同履行地法院提起诉讼。
2. 本合同一式四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代表（签字）：
甲方单位（盖章）：

2021年 3月 26 日

乙方代表（签字）：
乙方单位（盖章）：

2021年 3月 26 日

